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ecision Tsugami (China) Corporation Limited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1）

自願公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授出獎勵股份及購買股份

本公告乃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零代價向58名股份獎勵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合共2,442,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該等股份為受託人透過動用本公司向受託人提供的內部資源從二級市場收購而持有的現有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

獎勵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

授出股份數目 ： 2,442,000股

承授人數目 ： 58名

歸屬條件 ： 獎勵股份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歸屬予承授人。獎勵股份的歸屬條件為相關承授人直至各歸屬日期當日一直為本集團或（倘適用）任何關聯實體的董事或僱員及其簽立相關文件使受託人的轉讓生效。

歸屬日期 ： 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100%將於二零二八年三月七日歸屬予有關承授人。

於合共2,442,000股獎勵股份中，1,162,000股獎勵股份授予身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3名董事及9名僱員，而餘下1,28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集團其他僱員。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如上文所披露外，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向承授人授出的2,442,000股獎勵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0.64%。經計及聯交所於授出獎勵股份日期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20.5港元，2,442,000股獎勵股份的價值相當於約50,061,000港元。

本公司確認，(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及經董事會批准的股份總數（不計及選定參與者拒絕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失效的獎勵股份（如有））並無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6%；及(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各承授人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

授出獎勵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i)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並通過他們擁有本公司股權及共享本集團戰略發展成果的機會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提高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從而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受益；及(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挽留人才及吸引合適人才。

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的目的是(i)認可承授人對本集團營運與業績的貢獻；及(ii)激勵承授人留任本集團或關聯實體，努力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作貢獻。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獎勵股份及其條款與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的一致。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各自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購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期間，受託人利用本公司向受託人提供的資金在市場上合共購買2,562,000股股份（「已購股份」），用於股份獎勵計劃。

已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已購股份總數 : 2,562,000股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已購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 約0.67%

就已購股份支付的總代價 : 29,420,540港元

每股已購股份平均代價 : 約11.48港元

日後可授出的股份數目

由於2,442,000股相關獎勵股份將全部由已購股份及受託人先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但未獲獎勵的776,000股股份的相應部分償付，故本公司將不會發行新股份（包括庫存股份），且授出獎勵股份將不會對歸屬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造成任何攤薄影響。假設所有獎勵股份獲承授人接受，則於本公告日期，896,0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以供日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緊隨獎勵股份授出後，18,181,240股股份日後將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限額授出。

上市規則的涵義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惟身為承授人的相關董事除外，其已就向其各自授出獎勵股份放棄投票）已批准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向各相關董事授出獎勵股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然而，於該等獎勵股份歸屬後將不會發行任何新股份（包括庫存股份）。由於向有關董事授出獎勵股份亦構成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項下薪酬方案的一部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向各承授人（本集團的僱員及關連人士）授出獎勵股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低於0.1%，且獎勵股份的授出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向各有關承授人授出有關獎勵股份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應僅可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受託人購買的現有股份提供資金，而授出獎勵股份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項下的披露規定。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唐東雷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唐東雷博士及李澤群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西嶋尚生先生、松下真実女士及米山賢司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岩渕聰博士、黃平博士及譚建波先生。